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海外監管公告

2011 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2)條規定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的 2011 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 2012 年 3 月 23 日

於本公告日期，公司董事為：

楊根林、張楊、陳祥輝、杜文毅、錢永祥、鄭張永珍、方鏗、范從來*、陳冬華*、許長新*、高波*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出谋划策,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都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就以下五个方面向各位汇报本年度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一、会议出席情况

2011 年度,我们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任职的专门委员会相关会议并审议各项议案。在召开相关会议前,我们主动了解并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会议上,我们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与意见,并以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

本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我们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会议出席的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出席方式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现场方式	通讯方式	委托出席	缺席	
范从来	8	4	4	0	0	否
许长新	8	4	4	0	0	否
高 波	8	4	4	0	0	否
陈冬华	8	4	4	0	0	否

股东大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参会次数	应参加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应参加会议次数	参会次数
范从来	3	2	战略委员会	2	2
			审计委员会	5	5
许长新	3	2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高 波	3	3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陈冬华	3	2	审计委员会*	5	5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1

*表示独立董事做为该委员会召集人履行职责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1 年度，我们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聘任高管、关联交易、资

产收购、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对外担保情况等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性独立意见，并密切关注公司担保事项、关联交易和投资项目审议决策程序的规范性，交易的必要性与价格的公允性。具体情况如下：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发表时间	对应董事会会议届次	对应事项	意见内容
2011年 3月18日	6届15次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的，交易是必要的，且将一直持续，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不损害公司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平等的，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章程》已经根据证监发[2003]56号文的有关规定作了相应的修改；《公司章程》已经明确对外担保要求对方提供担保，并要求反担保的提供方具有实际承担能力；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如实提供公司全部对外担保事项。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尚红女士、姚永嘉先生诚实信用，勤勉务实，具有较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能够胜任所聘任的副总经理及总经理助理职务要求。
2011年 5月27日	6届17次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的，交易是必要的，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不损害公司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平等的，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发表时间	对应董事会会议届次	对应事项	意见内容
2011 年 6 月 3 日	6 届 18 次	关于投资项目的独立意见	公司所发生的投资项目交易是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的，交易是必要的，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不损害公司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平等的，符合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2011 年 8 月 19 日	6 届 19 次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符合公司业务和行业特点的，交易是必要的，且将一直持续，交易内容合法有效、公允合理，不损害公司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平等的，没有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开、公正和公平的原则，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三、独立董事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四名，占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均为经济、金融、会计的业界资深人士，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对独立董事人数比例和专业配置的要求。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相关制度，确保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沟通渠道畅通，明确独立董事在工作中的责任和义务，保障独立董事的独立性。

公司董事会目前设有项目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审计等三个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在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均占有三分之二的多数席位，且审计委员会及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其中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陈冬华独立董事担任，保证各个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本年度，我们依

据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支持监督作用。

四、年度报告工作情况

在《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指导下,我们认真参与年报审计,做好公司内部与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针对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与公司内审部门、年审会计师召开一次沟通会议,现场实地考察公司经营办公场地,参与年报审计的各个重要阶段,确保公司2011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五、日常职责履行情况

1、2011年度,我们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度等相关事项,积极参与公司日常工作及重点项目巡视,加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内审部门、会计师的沟通,关注公司的经营、治理情况,提供独立、专业的建议。与此同时,我们还针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重大关联交易情况等事宜开展专项现场办公工作,本年度共计现场办公四次,监督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有效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2、我们对公司2011年中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保护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3、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4、积极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参加《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相关培训，重点关注《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研读《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1年修订）（征求意见稿）》的内容，参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知识竞赛活动，及时跟进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台的新文件，规范公司的经营。

5、持续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相关信息的及时、完整、准确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同时，我们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导，必要时向公司及有关人员询证，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六、其他事项

- 1、无建议未被采纳的情况；**
- 2、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3、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4、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12 年度我们将尽职履行义务，谨慎运用公司赋予的权利，维护

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此外，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在我们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时，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在此深表感谢！

独立董事：范从来、许长新、高波、陈冬华

2012 年 3 月 23 日

(此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字页)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范从来

许长新

高 波

陈冬华
